

债券代码：241263.SH

债券简称：GC雅砻V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  
和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5年5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砻江”或“发行人”）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编制。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证券作为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公告》：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原监事会成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叶光明	监事会主席
2	马斌	监事
3	张蕴华	监事

### (二)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股东会决议，发行人撤销监事会，原监事职务自然免除。监事会和监事职责由发行人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承接。

### (三)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上述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相关人  
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事变动为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监管机构  
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影响董事会和其他内部有  
权决策机构决议的有效性。本次人事变更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  
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GC 雅砻 V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  
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GC 雅砻 V1”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